

6、供应商为中小企业（含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，下同）的，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（电子签章，须填写完整，否则无效。格式见《磋商文件》附件）。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查询渠道参考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中小企业规模自测小程序；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项目编号：JSZC-320300-ZJZB-C2025-0025

项目名称：2024 年生态园林复检—绿道建设及完善标识、设施系统云龙湖景区布花工程

项目编号：JSZC-320300-ZJZB-C2025-0025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徐州市云龙湖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）的（2024 年生态园林复检—绿道建设及完善标识、设施系统云龙湖景区布花工程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2024 年生态园林复检—绿道建设及完善标识、设施系统云龙湖景区布花工程），属于（农、林、牧、渔业）；承建（承建）企业为（徐州枫和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（80）人，营业收入为（420 万元），资产总额为（502 万元），属于小型企业（☐ 中型企业、☒ 小型企业、☐ 微型企业，请勾选！）；

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（电子签章）：徐州枫和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3 月 31 日

注：本项目采购项目属性为：农、林、牧、渔业。

备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